

证券代码：871386

证券简称：诚源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追认）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 马鞍山澳新水务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新水务”）因经营发展需要，分别于2019年7月31日、9月9日向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700万元、500万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7年7月31日、2027年9月9日，合计借款1,200万元。2020年已偿还15万元，2021年已偿还50万元，2022年已偿还90万元，2023年已偿还135万元，期末余额910万元。贷款类型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龚德明、余阳、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质押物为澳新水务污水处理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
-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宣城水务”）因经营发展需要，于2020年12月30日与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行宣州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2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还款日期为借款期限内每半年还款500万元。宣城水务分别于2020年12月30日、2021年3月26日、2021年7月20日、2022年2月28日提款1,700万元、1,300万元、1,000万元和1,000万元，合计已提款5,000万元。2021年已偿还500万元，2022年已偿还860万元，2023年已偿还1,140万元，期末余额2,500万元。贷款类型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浙江诚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质押物为2020年12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内发生的所有应收账款。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马鞍山澳新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经济开发区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县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1158.00 万元

主营业务：污水处理

法定代表人：龚德明

控股股东：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6,728,536.79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5,029,851.24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4,398,685.55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0.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0.80%

2023 年营业收入：11,662,264.16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6,351,051.29 元

2023 年净利润：5,554,327.61 元

审计情况：否

3、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9 月 7 日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济开发区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经营开发区

注册资本：11,180,000.00 元

主营业务：污水处理

法定代表人：丁英杰

控股股东：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4、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19,026,870.2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40,554,673.00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36,527,802.8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30.69%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30.69%

2023 年营业收入：14,772,169.81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20,094,951.00 元

2023 年净利润：-20,164,130.17 元

审计情况：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马鞍山澳新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担保人”）向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1200 万元授信。借款期限 84 个月。

宣城市宣州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被担保人”）向宣城皖南农村商业银行宣州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借款期限 66 个月。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求，便于子公司开展经营活动，满足其资金需求，帮助其业务发展，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以及其他融资、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能促使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子公司，该担保事项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是公司日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3,410.00	28.12%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诚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